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3月9日起增加广发证券为华宝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新兴消费A:011153;华宝新兴消费C:011154)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新兴消费(A/C)基金的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请咨询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公司网址:www.gf.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9日